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56期(民國96年6月), 193-199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Antonia Finnane, *Speaking of Yangzhou:
A Chinese City, 1550-1850.*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xix+453pp.

巫仁恕*

明清揚州的歷史與文化，近年來得到西方學界高度的關注，至今已有兩本專書出版。其一是由梅爾清(Tobie Meyer-Fong)教授所撰之《清初揚州文化的建構》[*Building Culture in Early Qing Yangzhou*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主要是探討清初至清中葉揚州的文化史，而本書作者安東籬(Antonia Finnane)教授所討論的範圍，就時間與課題上，相較於梅書要來得更為廣泛。安氏任教於澳洲的墨爾本大學歷史系，專研十六世紀至二十一世紀中國的社會文化史，之前撰有《從上海到墨爾本的猶太旅程》[*Far from Where? Jewish Journeys from Shanghai to Melbourne* (Melbourne: Melbourne University Press, 1999)]一書，並與 Anne McLaren 合編《中國文化裡的衣著、情色與文本》[*Dress, Sex and Text in Chinese Culture* (Clayton: Monash Asia Institute, 1999)]，現正著手完成另一本關於中國時尚與現代性的專書。本書是作者的第二本專著，並且獲得 2006 年由亞洲研究聯合會(AAS)所頒發的「李文森獎」(The Joseph Levenson Prize)，無庸置疑，本書是一本擲地有聲的力作。

本書包括導論在內共有十二章，分成四個部份，每一章也可以獨立成為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單篇的論文，因為各章都討論到不同的課題，而且挑戰了許多過去學界的論點。作者在導論中自陳她的計畫是要撰寫一本「城市傳記」的歷史書，而本書最大的貢獻是深入地分析了導致揚州在十八世紀興盛與之後衰微的諸多歷史因素。

第一部份是揚州歷史的背景，包括第一章的導論，以及第二章介紹明代以前的揚州歷史，並論及揚州府的行政結構、揚州地理位置的轉變等等。第二部份是探討揚州在明清兩代的轉變，當今明清史學界流行的「新清史」研究，傾向關注清代統治階級的政治文化與過去朝代之間的差異性，凸顯明清兩代的斷裂。作者在此部份則從社會經濟的角度來探討，說明兩代雖有斷裂性，但以揚州來看，延續性似乎更明顯。

第一部份的第三章主要探討明代的揚州，包括晉商與徽商等商幫為鹽專賣的利益，集中定居在揚州，故而十七世紀早期的揚州已有十八世紀為人所熟知的特徵。而明清之際的戰爭的確對揚州造成不少傷害，第四章就以《揚州十日記》為中心，探討清軍征服與屠殺揚州城的景象。另外還提到這段期間一位地方人物鄭元勳的不同形象，他在當時被謠言中傷而遭揚州人殺害，但事後卻被文人視為護城的英雄。另一位投清的地方名士宗灝，在日後的地方史籍中則被有意地忽略。她同時從《揚州十日記》看到，這段大屠殺的日子持續不久之後，很快就安定下來了。不過，這章的內容放在整本書的脈絡中，顯得有點突兀。尤其是後半部描述地方英雄與投清文人，與接下來的章節沒有太大的關聯。再者，明清易代之際揚州遭破壞的程度，與揚州市民遭屠殺的真實性，也都還有值得再深入討論的空間。

第五章描寫清初揚州地方史上的兩種論述，一是清初的明遺民論述，他們分散在揚州府內各縣，而非集中在揚州城內；他們不入城也不結社，似乎脫離明代士人文化的生活型態。另一種論述是關於揚州的行政機能與商業貿易機能迅速恢復的描述，促使畫家們陸續定居於揚州，而鹽商的勢力也再次重建，增強了揚州城市發展的動力。當然清廷也有許多措施有助於市容的恢

復，同時也建立人民對於清朝的信心與認同。特別是漢人士大夫與明遺民之間的互動頻繁，包括周亮功、王士禛與孔尚任等人，終使揚州的遺民文化進入當時中國文化的主流。到了 1670 年代則是揚州城市史的轉捩點，遺民文化終於退出了歷史舞台，而揚州更接近十八世紀全盛時期的揚州了。清初的漢人士大夫中，尤其是王士禛在揚州的文化活動，和明遺民之間關係更形密切，而且揚州的遺民文化還與城市文化進一步地結合，關於此方面在梅爾清專書中的第二章還有更深入的探討。

第三部份談揚州城市與內地的關係，其中第六章與第七章分別探討鹽專賣與水利兩方面。作者指出揚州原本是一個行政城市，而非商業城市。然而揚州之所以成為財富聚集的大城市，原因之一是由於壟斷兩淮鹽區專賣權的鹽商聚集於此，靠著鹽專賣制度獲得大批利潤。他們與宮廷的關係密切，後代又可透過科舉獲得功名，所以比當地的縉紳顯得更有權勢。另一個原因是官方對水利建設方面很積極，鹽商也很投入，因而避免了江北洪災的發生，以及維持大運河的暢通，遂使揚州得以長期保持穩定的發展與繁榮。但此一繁榮並沒有為其周遭地區各縣帶來好處，江北依然貧窮落後，產鹽的沿海地區社會經濟問題也層出不窮，更有許多地區受到水患之苦，致使當地的農業生產，遠遠落後於江南。尤其到了洪楊亂後，清政府力量衰弱，鹽商專賣的高利潤不再，水利失修與水患的問題就更形嚴重了。過去的研究較少從這個角度，來探討揚州與其週邊地區的經濟關係，此章頗具創意。

明代的揚州到十六世紀又在東邊築起城牆，圍成新城區，西邊則是舊城區；士大夫之家多在舊城區，而新城區則由商人富家集中居住。作者在第八章根據《揚州畫舫錄》，來分析揚州城區在空間上所具有的社會分化與功能區分，主要談的是新城的西南區（妓院集中區）、東南區（鹽商集中區）及西北區（文化區），再配合精製地圖呈現出令人賞心悅目的一章。接著又提到園林在城外的擴張，這些園林大多為徽州鹽商所擁有。至乾隆南巡之後，更促進了揚州園林的新發展，使得揚州園林的風格和社會功能有了改變。例

如，有些園林的設計模仿皇家庭園之風，使十八世紀下半葉的揚州園林藝術達到高峰。作者最後指出，園林的擴張到十九世紀趨緩，而且新建的園林都在城內，顯示了「撤退」的傾向。

但是從城市史的角度來看揚州城區的空間，一般學者還會關注的問題包括市場位置的變遷、官署區位置的象徵意義、寺廟或會館所在的公共空間，以及道路擴展的方向等等，在本書中並未有深入的探討。而且作者聚焦在揚州的新城區，對舊城區的描述有限，使人讀來頗有意猶未盡的感覺。另外，從一位讀者的角度來看本書，會覺得書中對揚州下層社會的描述太少，太過集中在對鹽商的討論。

第四部份談的是徽州人對揚州城的認同問題，可以說是全書的核心部份。性別問題是本書另一關注的焦點，首先在第九章討論揚州城內的婦女形象，先描述揚州著名的瘦馬與妓女現象，並指出明清以來揚州青樓文化的延續，作者並以揚州名妓蘇高三在文人圈的活動為例，修正高彥頤所主張晚明名妓的文化品味與文學聲望，到清初開始下降的說法。然而，高氏有關明末到清初期名妓地位變化的主張，仍是可成立的；因本書所提及的例子是十八世紀揚州繁榮復興下的產物，正好補充高氏未論及的盛清時期。本章也討論到婦女的消費，指出揚州婦女的流行時尚在明清的延續，也修正了彭慕蘭(Kenneth Pomeranz)認為清代的菁英婦女因為傾向以詩文競爭，而不再像晚明重視時尚消費的說法。可惜的是作者只花了兩頁的篇幅，描述揚州婦女的服飾時尚，沒有進一步地討論流行時尚對揚州的社會經濟造成什麼樣的影響？是否促進了奢侈消費的擴大與製造業的發達？

作者也談到徽州人塑造徽州婦女的貞烈形象，為的是扭轉徽商誇示奢侈的負面形象，於是徽州的貞烈婦女和揚州的妓女、瘦馬成了明顯的對比。不過，這樣明顯的對比，也許不只是徽商為了扭轉自己的形象而已。在《揚州十日記》中可以明顯地看到，徽州人作者王秀楚凸顯揚州婦女不守婦道，對清軍「曲盡媚態，不以為恥」，予人「此中國之所以亂也」的印象，顯然這

樣的形象也反映揚州本地人與外來徽州人的矛盾與衝突。若由此進一步地深思，上述貞女與妓女的對比，可能是外來徽人為突出自身的優越，以貶抑當地人而刻意強調的婦女形象。

第十章敘述徽商對揚州城內諸多設施的貢獻，包括慈善機構（育嬰堂、普濟堂、恤嫠會等）、救災（義倉）、救火會、教育（書院）等方面，徽州鹽商在這方面投資的高峰期是雍正至乾隆初年（1720-1740年代），而且這些機構幾乎都是集中在揚州府城之內。由此作者想要進一步探討的是，從何炳棣教授研究揚州鹽商以後所衍伸的兩個重要觀點，其一認為士、商之間的社會界線已經消融(*blurring of social boundaries*)，也就是「士商相混」的問題。作者認為，揚州鹽商並未完全克服傳統社會四民分野的障礙，也就是說士商之間的界線並未完全消除，只是鹽商更容易透過科舉管道成為士人。總之，鹽商在科舉上的成就，反映鹽商更渴望成為士人，更確立士大夫在傳統社會階層中的重要地位。

上述批判「士商相混」的說法是本書最重要的論述，其實自余英時教授的大作《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出版以來，已有更充分的論證，然而本書作者並未取用。此一問題的複雜性遠非本書作者所討論的那麼簡單，「士商相混」的現象並不限於職業或身分上的互通而已，如余氏所指出的：「明清社會結構的最大變化便發生在這兩大階層的升降分合上面。」從社會史的角度看，商人取得了部份屬於士大夫的功能，商人社會功能的角色日益重要。就思想史的角度而言，明清商人也出現自我意識，甚至商人自己也意識到他們的社會地位已足以與士人相抗衡了，遂有「士商異術而同心」、「良賈何負闕儒」之「士商相混」說。實際上明代中葉以後，士與商之間確實已不易清楚地劃清界線了。因為商人可以透過捐納以入仕，士人亦多有經商致富者。

不過，本書作者所說，鹽商並未完全改變整個社會分野，倒是正確的。商人仍會遭士人嘲諷，士人對商人仍有厭惡感。所以筆者認為過去所謂「士

商相混」之外，尚有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我們也許可以稱之為「士商競合」的關係。這兩大階層之間其實具有相當大的緊張關係，具體表現就是在消費文化上的競爭。商人階層的社會地位因為經濟原因而提升之後，在心態上也意識到消費是社會地位的象徵，因而商人對當時流行時尚的推動不遺餘力，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士大夫階層面對這樣的競爭與挑戰，包括身分地位以及文化主導權的競爭，迫使他們更積極地、刻意地創造新的流行時尚，以重塑並維持自己的身分與地位。例如晚明的流行服飾與流行時尚，就可以說就是這種社會競爭下的產物。但是士人在許多文化消費上，除了尋求官員的支助以外，最後可能還是得靠富戶與商人的贊助。所以晚明才會流行說：士人、文人見到商人如「蠅之集糞也」。士商關係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於此可見。

從何炳棣教授的研究所衍伸的另一個觀點，認為在十八世紀以後，移民對原鄉的地域主義不再明顯，反而走向跨區域的整合。在第十章中作者舉出揚州鹽商的例子，說明雖然有在地認同(host locality)的傾向，但這些人對原鄉的認同(native-place identity)並沒有完全消失。再者，作者藉著對〈九日行庵文謙圖〉的分析，指出揚州鹽商和本地人的來往並不密切。第十一章談到十九世紀以後，隨著鹽專賣制度的崩潰，徽州鹽商的勢力在揚州逐漸衰退之際，揚州的地方學者卻形成了著名的揚州學派，他們對揚州在地的意識正在強化中。揚州在學術文化的興衰，受到來自鹽商對文化活動的贊助與提倡之影響，作者以揚州學派學者們的社會背景為例，說明他們都和徽商、鹽商有直接或間接的關係。接著，作者又從戲曲、飲食、婚禮等方面，來論述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初，揚州當地人與徽州外來人在文化上從區隔到交流、融合的現象。總之，十八世紀的揚州是個可以容納與容忍多元性與外來文化的城市，到十九世紀以後則逐漸形成在地的認同，相對性容忍度也變小了。第十二章探討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因為太平天國之亂，使揚州無法回復昔日的繁榮，而揚州人卻發展出嘲諷外來人的俚語，作為懷疑外來人而建構自我認同的一

種方式。

從這三章的論述，讓我們看到揚州的本地人與外來鹽商之間，從十八世紀的交流有限，到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初逐漸融合，直到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形成在地認同的過程。這是近年來西方學者在探討近代中國城市史，時常會涉及的議題。如羅威廉(William T. Rowe)以漢口為例，認為太平天國之後，外來商人逐漸形成在地認同；韓書瑞(Susan Naquin)研究明清北京的寺廟，認為十八世紀中葉以後，從寺廟文化可以看到各種族群融合的現象。不過，在分析「認同」問題時，很容易會遭到方法論上的質疑。因為「認同」是主觀的意識，如何衡量這種主觀的意識？衡量的標準又是什麼呢？至今學者們仍是根據各自所見的文獻來陳述，如何炳棣即根據同鄉組織——會館與公所的建立，以及其名稱上的變化而論之。但是就如同作者所云，揚州並沒有太多的會館公所，所以作者探討「認同」時卻是另一套標準。於是我們也可以質疑在揚州並未廣建同鄉會館的徽州鹽商，他們對原鄉的認同是否更勝過在地的認同？再者，徽商長期以來維持和原鄉的聯繫，也有可能是特例。因為現今研究「徽學」的學者，大多強調徽州文化具有此項特徵。

書中有一些可以避免的小錯誤，也值得指出，如頁 80 提及袁繼咸忤中官楊顯名一事，作者將楊顯名的官職譯為「京朝官」(*metropolitan official*)頗不恰當，因楊顯名是淮揚監督中官，係中央派去專門監管兩淮鹽務的太監，並非一般的京朝官員，應該譯成「監官」(*supervisory official*)較為恰當。在書目與中英對照表中也有一些錯誤，如頁 407 李伯重的英文名誤植為 Li Bozhang，頁 408《歸田瑣記》誤植為《歸天瑣記》，頁 409 劉森誤植為劉森，頁 413 錢泳誤植為錢永，頁 437 王訥諫的英文誤植為 Wang Nalian 等等，然而這些小錯誤瑕不掩瑜，本書仍是研究明清揚州與城市文化史值得一讀之作。